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嘉義市中山路199號
傳 真：05-2169926
聯 絡 人：許峯榮05-2254321#361
電子郵件：g9316701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私立興華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071509391號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7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實施要點.pdf、107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指定曲.pdf、108學年度音樂比賽改革項目.pdf(107ED19519_1_020941253620.pdf、107ED19519_2_020941253620.pdf、107ED19519_3_020941253620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07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實施要點」、「107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指定曲」及「108學年度音樂比賽改革項目」各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07年6月26日藝演字第107000204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實施要點、指定曲及改革項目業公告於全國學生音樂比賽網站(<http://web.arte.gov.tw/Music/>)。
- 三、108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改革項目預告如下：
 - (一)A、B組分組制度重新劃分。
 - (二)團體組成績公告改為僅公布等第。

正本：國立嘉義高級中學、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、本市各高級職業學校、本市各私立高中、本市各國民中小學(含嘉大附小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2018-07-02
10:06:29
電子公文
章